

台山市财政局文件

台财农〔2017〕181号

关于拨付 2017 年度扶持老区农户 发展生产市级补助资金的通知

市扶贫办：

根据江门市财政局《关于拨付 2017 年度扶持老区农户发展生产市级补助资金的通知》（江财农〔2017〕167号）精神，现将 2017 年扶持老区农户发展生产市级补助资金安排给你单位（详见附表），并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本次安排资金专项用于附表指定的扶持老区发展生产或基础设施建设项目以及相关项目。

二、本次下达的资金，请按照《关于印发〈江门市财政支农专项资金报账制管理实施细则〉的通知》（江财农〔2005〕161号）规定，通过国库集中支付，实行市级报账制管理。

三、请切实加强资金监管，严格按计划使用资金，确保专款专用，不得挤占、截留和挪用。如有违反，将严格按照

国家有关规定严肃处理。

附件：2017 年度扶持老区农户发展生产市级补助资金安
排表



公开方式：依申请公开

抄送：市农业局，相关镇财政所。

台山市财政局办公室

2017 年 12 月 5 日 印发

附件

2017年度扶持老区农户发展生产市级补助资金安排表

金额单位: 万元

序号	市别	项目名称	实施单位	建设内容	总投资			本次市级 安排资金	备注
					小计	其中: 争取 江门扶持	自筹		
一	台山市	共6宗			108.2	26	82.2	26	台扶办 [2017]8号
1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	北陡镇石蕉村	6条自然村900人口饮水 改造工程	30	7	23	7	
2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	都斛镇大纲村	铺设水泥村道0.3公里	30.5	5	25.5	5	
3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	深井镇沙潮村	横墩村铺设水泥村道0.4 公里	18.7	4	14.7	4	
4	台山市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	海宴镇海通村	立新村300人口饮水改造 工程	10	4	6	4	
5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	川岛镇甫草村	建造村委会卫生站一座	15	3	12	3	
6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	汶村镇汶村村	修筑排洪石堤长50米	4	3	1	3	